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6 年单位预算**

**编制说明**

**2026 年 1 月**

# 2026 年单位预算公开目录

## 第一部分 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关于城市管理、交通运输、园林绿化、林业等领域的法律法规。参与制定全区与城市管理、交通运输、园林绿化、林业相关的经济、技术和产业的规定及措施，并监督指导执行。

（二）组织编制全区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计划、实施方案和考核标准，经区人民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组织、协调、监督区城市综合管理相关部门开展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城市综合管理考核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共同编制区内城市绿地系统规划，负责辖区绿化设计、建设、保护和管理。负责城市绿线管理，编制绿地系统详细规划和动植物多样性保护规划。负责制定全区园林绿化和林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指导、监督、实施。

（三）负责督促、指导、协调全区各街道（乡）城市管理。负责指导全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全区城市综合管理、园林绿化和林业的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赋权街道除外）。负责本单位及所属执法队伍（含执法辅助人员）的规范化建设。实行集中执法和专业执法相结合，行使法律法规规章赋予的行政执法职责。

（四）负责城市综合管理。承担对辖区市容、园林绿化和环境卫生各类问题的发现、交接、督办和应急指挥调度工作职责，协调、督办、实施市容环境卫生综合管理事项。负责 110 社会联动服务工作，督办市民投诉事项。

（五）负责管理权限内的城市道路、桥梁、隧道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城市道路占用、挖掘的行政管理、路政执法、开挖恢复。负责全区管理权限内的城市道路、桥梁、隧道及其附属设施的安全管理、检测评估、巡视检查、日常维护和环境综合治理，督促相关责任单位落实区管桥梁安全管理责任。负责管理区管桥梁、隧道信息管理系统和技术档案。负责区级平台投资的新增桥梁、隧道接管移交工作及移交后的维护管理工作。负责城市道路建成交接后的市容环境及养护管理工作。负责对全区城市道路井（沟）盖、架空管线、城市家具的监督管理工作。

（六）负责全区燃气热力行业管理工作。按照规定的职责权限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燃气热力日常监管和执法工作。

（七）负责全区环境卫生行业管理工作。负责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的行业管理。负责制定环境卫生工作标准、作业规范和考核办法，并指导、监督和实施。负责环卫设施设备的采购和使用管理。负责公共厕所、垃圾转运站等设施建设和垃圾处理运营监管工作。负责对辖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

费征收管理的指导、督促和检查。负责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负责建筑垃圾运输处置管理工作。

（八）负责统筹协调全区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工作。负责对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建设的违法建设、验收合格后未按照规定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又进行建设或者改造的违法建设，以及未经批准或者未按照批准内容进行临时建设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建设查处工作进行指导、协调、督查和考核。负责查处擅自改变外立面、在非承重外墙上开门开窗等违法违规行为。指导、协调、督查和考核各街道查处装饰装修活动中违法搭建建筑物、构筑物行为，及擅自下挖建筑物内底层地面、擅自将临街住宅改为经营场所行为。配合街道开展联合执法行动。负责按法律法规规章赋予的职责查处违法建设。

（九）负责区管景观灯光的建设和维护管理。负责指导、监督门面招牌的设置管理工作。负责路名牌的设置、维护管理工作。负责户外广告设置、张贴张挂宣传品的管理工作。负责城市架空管线的容貌监管。

（十）负责城市管理科技成果推广应用和新技术引进。负责城市管理信息化建设。负责互联网租赁自行车等非机动车的停放秩序管理和日常监管工作。负责与城市管理相关的

行业统计工作。负责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统计、信息发布和交通战备工作。

（十一）贯彻执行交通运输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研究制定全区有关交通运输管理的发展规划。负责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管理，依法规范管理交通运输市场。负责全区道路运输行业的生产、技术、经济资料的汇总。负责相关企业和从业人员的资质审查和运营监管。负责交通运输突发事件及交通防汛的应急管理工作。负责推进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承担全区国防交通战备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本辖区内渔船检验和监督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推进社会绿化，组织开展全区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建设绿化生态体系，开展义务植树和森林资源保护宣传教育工作。负责制定全区全民义务植树的实施办法和措施，编制全民义务植树年度计划，并对全民义务植树绿化进行组织、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和总结。负责发展林业产业、指导乡村生态振兴工作。负责林木种子种苗生产、经营管理和质量监督工作。

（十三）负责监督全区机关、团体、学校、厂矿、企事业单位贯彻执行园林、林业行业的技术规范、质量标准、定额标准。负责对辖区公共绿地、道路绿地、防护绿地、单位附属绿地、居住区绿地、风景林地、生产绿地的建设和管理

工作进行指导。

（十四）负责检查指导辖区绿地的保护和现有绿地、规划绿化用地的控制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开展绿地资源调查，建立资源档案，开展资源检查。负责对辖区的新建、改建、扩建项目中的绿地指标进行管理。负责报建程序中绿地率的审核工作。负责区政府投资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和养护的招投标、工程质量和验收工作，建立园林绿化工程建设市场信用体系。

（十五）负责城市园林绿化工程项目建设的行业管理。负责对各类建设项目配套绿化设计方案审查和竣工审验工作。负责因建设或其他需要占用绿地、树木砍伐、修剪、移植树木、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等事项的审核工作，并负责监管有关违章行为。

（十六）负责检查指导全区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作。负责对已建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和道路绿地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对附属绿地养护工作进行技术指导。负责指导植物修剪、水肥管理、病虫害防治等养护工作。负责区属公园的规划、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对区属公园的绿化养护、设施管理、环境卫生、公共秩序、文明游园、安全稳定等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和监督检查。负责开展公园文化活动和科普教育工作。

（十七）负责编制城市园林绿化和林业行业科技发展规

划，指导园林科研，推广科技成果。负责园林和林业科技、人才等工作。组织开展科学研究、技术推广、质量监督和标准化等工作。组织实施园林和林业系统有关对外交流与合作事项。负责协调行业协会、学会的工作。

（十八）负责森林、湿地资源动态监测、评价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森林病虫害和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和预测预报工作。负责对全区森林资源限额采伐的编报，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以及木材加工、经营管理工作。负责拟订林地保护利用划并指导实施，依法承担建设项目征用、占用林地初审报批工作。负责组织、指导推进林业改革工作。负责区林长制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十九）贯彻执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与管理的政策、法规，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监测，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等工作。

（二十）负责组织协调全区森林防火工作，指导宣传教育、防火巡护、火源管理和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承担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的日常工作。负责辖区古树名木的保护和管理工作。

（二十一）负责全区园林绿化、林业的监管工作，监督、

管理全区城市绿化和林业国有资产和各项资金。负责组织辖区园林绿化、林业的宣传工作。负责辖区园林绿化、林业的普查、统计和绿化信息的收集工作。承担组织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的招投标工作。

（二十二）负责全区城市管理、交通运输、园林绿化、林业有关行政赔偿、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

（二十三）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二十四）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单位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单位预算包括：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预算。

纳入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6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705.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国防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教育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7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67.8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城乡社区支出	18,422.41
		十一、农林水支出	0.0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五、金融支出	0.00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16.06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二、其他支出	0.00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8,705.85	本年支出合计	18705.85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8,705.85	支出总计	18705.85

表 1

## 二、单位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18705.85	18705.85	18705.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1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18705.85	18705.85	18705.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1001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18705.85	18705.85	18705.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8705.85	1198.88	17506.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7	99.5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57	99.5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77	22.7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80	76.8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80	67.8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80	67.8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80	67.8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422.41	915.45	17506.9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13.14	915.45	497.70			
2120101	行政运行	915.45	915.45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31	0.00	70.31			
2120104	城管执法	6.35	0.00	6.3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21.04	0.00	421.0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10.00	0.00	51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10.00	0.00	51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480.47	0.00	16480.4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480.47	0.00	16480.4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80	0.00	18.8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80	0.00	18.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06	116.0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06	116.0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05	76.05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5.01	15.0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01	25.01	0.00			

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8705.85	一、本年支出	18705.85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705.85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7
		(八) 卫生健康支出	67.80
		(九) 节能环保支出	
		(十) 城乡社区支出	18,422.41
		(十一) 农林水支出	
		(十二) 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 金融支出	
		(十六)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116.06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 其他支出	
		(廿三) 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 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8705.85	支出总计	18705.85

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705.85	1,198.88	953.12	245.76	17,506.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7	99.57	99.57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99.57	99.57	99.57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77	22.77	22.7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76.80	76.80	76.8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80	67.80	67.8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80	67.80	67.8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80	67.80	67.8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422.41	915.45	692.46	222.99	17,506.9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13.14	915.45	692.46	222.99	497.70
2120101	行政运行	915.45	915.45	692.46	222.99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31	0.00	0.00	0.00	70.31
2120104	城管执法	6.35	0.00	0.00	0.00	6.3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 务支出	421.04	0.00	0.00	0.00	421.0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10.00	0.00	0.00	0.00	51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 施支出	510.00	0.00	0.00	0.00	51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480.47	0.00	0.00	0.00	16,480.4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480.47	0.00	0.00	0.00	16,480.4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80	0.00	0.00	0.00	18.8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80	0.00	0.00	0.00	18.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06	116.06	116.06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06	116.06	116.06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05	76.05	76.05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5.01	15.01	15.01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01	25.01	25.01	0.00	0.00

表 5-1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705.85	1,198.88	953.12	245.76	17,506.97
051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18,705.85	1,198.88	953.12	245.76	17,506.97
051001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18,705.85	1,198.88	953.12	245.76	17,506.97

表 5-2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b>1,198.88</b>	<b>953.12</b>	<b>245.76</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890.19</b>	<b>890.19</b>	<b>0.00</b>
30101	基本工资	157.14	157.1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6.27	166.27	0.00
30103	奖金	335.84	335.84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80	76.8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76	41.76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04	26.0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30	10.3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6.05	76.05	0.00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245.76</b>	<b>0.00</b>	<b>245.76</b>
30201	办公费	9.60	0.00	9.60
30202	印刷费	4.00	0.00	4.00
30205	水费	0.00	0.00	0.00
30206	电费	0.00	0.00	0.00
30207	邮电费	0.80	0.00	0.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5.23	0.00	125.23
30211	差旅费	1.00	0.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4.00	0.00	4.00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45	0.00	7.45
30228	工会经费	12.16	0.00	12.1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27	0.00	25.2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25	0.00	56.25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62.93</b>	<b>62.93</b>	<b>0.00</b>
30307	医疗费补助	62.93	62.93	0.00

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7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表 8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表 9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项目支出表

### 项目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7,506.97	17,506.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1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17,506.97	17,506.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1001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17,506.97	17,506.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17,506.97	17,506.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51T000000117	市政设施景观管理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510.00	5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51T000000120	城市综合管理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421.04	421.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51T000000122	城镇垃圾处置费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4,329.18	4,329.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51T000000125	道路清扫保洁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7,928.43	7,928.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51T000000126	餐厨垃圾收运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855.86	855.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51T000000129	城管日常管理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70.31	70.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51T000000146	城管执法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6.35	6.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5051T000000106	园林绿化养护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3,367.00	3,36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6051T000000101	洪山区湖泊“三线一路”保护规划绿线修编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18.80	18.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0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管日常管理		项目代码	42011124051T000000012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关办公室、政策法规科、人事科、基建科
项目负责人	李胜华、毛婷玉、雷霓雾、黎咸森		联系电话	87109922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7
项目申请理由	1.中共洪山区委办-办公室印发《关于向新洲区重点村持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的实施方案》的通知。2.《湖北省机关档案工作目标管理考评标准及评分表》3.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意见》。4.《武汉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则》。5.《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在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6.《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子方案的通知》》。7.《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年修正)。8.职能相关性：立法制、重监督、促规范、防风险、强应诉、普法治。9.实际意义：宣传消防安全及人员培训，保障城管工作正常运转。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1.参与重大行政决策和规范性文件制定工作，为我局重大行政政策和牵头起草的规范性文件提供法律论证、合法性审查意见。2.参加我局重大项目的谈判、合同和协议的审查、签订等工作。3.协助我局处理重大涉法事件，起草有关法律文书或法律意见书。4.参与重大、疑难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的论证。5.为我局依法处理重大、疑难信访案件提供法律咨询意见。6.根据我局工作实际需要委托承担民事、行政诉讼和仲裁、行政复议、调解案件的代理工作。7.协助我局对领导干部、工作人员进行法治宣传、法治教育和法律培训。8.乡村振兴工作。9.安全生产人员培训及应急预案演练。10.文书档案、会计档案及干部人事档案整理。			
项目总预算	70.3051	项目当年预算	70.305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预算数169.29万，2025年预算数66.345万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6年增加了文书档案、会计档案及干部人事档案整理经费。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70.3051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0.3051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70.3051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70.3051
	1.法律服务费			13
	2.安全生产人员培训			2.48
	3.乡村振兴工作			28
	4.档案整理维护			10.1251
	5.南望山老人托管费及党报党刊征订			16.7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C23010100 法律诉讼服务	视实际工作需要采购		13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确保全局依法行政工作深入推进；通过安全生产培训加强监管能力和企业自查自纠能力，不断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年度绩效目标1	继续开展乡村振兴活动，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全力推进“法治单位”创建，着力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强化队伍规范化建设；完成全年安全生产各类培训活动，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为全区经济持续发展和社会稳定创造、提供良好的安全保障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律师顾问费及代理案件费用成本	按预算数合理安排，案件代理费每件不高于0.6万元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开展乡村振兴帮扶慰问	2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完成安全生产培训活动以及应急演练活动	1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律师服务及代理案件处理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活动参与率、培训合格率	≥98%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律师代理服务完成时效率	及时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避法律风险，加快法治政府建设	依法行政水平稳步提升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安全月活动促进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通过各种培训加强监管能力和企业自查自纠能力，不断完善提高应急处置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为全区经济持续发展和社会稳定创造和提供良好的安全保障环境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安全生产参加群众满意度、受训学员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律师顾问费及代理案件费用成本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数量指标	合同审查数、案件代理数、出具法律意见数等	每件不高于0.6万元	每件不高于0.6万元	每件不高于0.6万元	案件代理费每件不高于0.6万元	历史标准
		数量指标	完成安全生产培训活动以及应急演练活动	超200件	超200件	≥200件	≥200件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新闻宣传篇数	1次	1次	1次	1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开展乡村振兴或帮扶慰问活动	400篇	1050篇	≥500篇	≥500篇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档案管理达标等级	省特级	省特级	省特级	省特级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律师服务案件处理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培训合格率	≥98%	≥98%	≥98%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律师服务完成时效率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规避法律风险，加快法治政府建设	依法行政水平稳步提升	依法行政水平稳步提升	依法行政水平稳步提升	依法行政水平稳步提升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生产提高处置突发事件的应急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为我市经济持续发展和社会稳定创造和提供良好的安全保障环境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安全生产参加群众满意度、受训学员满意度	≥98%	≥98%	≥98%	≥98%	计划标准

表 11-1

#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综合管理与执法			项目代码	42011124051T000000012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关市容秩序科、交通运输科	
项目负责人	毕峰、王彦			联系电话	87109964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文件依据：《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道路运输达标车辆核查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交办运〔2021〕4号）、《港口危险货物安全监督检查工作指南》、《交通运输突发事件应急管理规定》、《政务服务综合窗口服务和人员能力规范》、《关于印发<武汉市城市环境质量评价办法（2025）>的通知》、《1117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洪山区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工作的通知》、《全市城市管理调度会议方案》、《市城管执法委关于做好2025年城市小微公共空间整治提升工作的通知》等。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1、洪山区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外包项目。2、市级民意云平台案件处置服务项目。3、城市综合管理第三方检查服务项目。4、道路运输达标车辆核查服务。5、辖区定制公交服务及应急大巴车服务等车辆运输服务；辖区其他交通运输保障工作。6、水路运输第三方安全生产检查、长江岸线修复整治、船舶污染防治巡查、非法码头营运巡查、汤逊湖游船整治、水路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指导服务等工作。水路交通运输行业事故应急处置演练项目。7、窗口工作人员工作装购置服务。					
项目总预算	421.04			项目当年预算	421.0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455.25万元，2025年439.72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本年预算删除2023年武钢周边道路围挡整治提升项目经费。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421.04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1.04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21.0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421.04
	1. 洪山区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外包项目					195
	2. 城市综合管理第三方检查服务项目					135
	3. 市级民意云平台案件处置服务项目					12.04
	4. 道路运输达标车辆核查服务					2
	5. 交通运输保障服务					69.6
	6. 水上运输安全保障服务					5
	7. 窗口工作人员工作装购置服务					2.4

##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C13040000市容管理服务	2	330
C16070000运行维护服务	1	21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加大市容环境整治力度，提高工作效率，提高群众满意度；从源头降低交通事故风险，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配合市级部门做好辖区公共交通服务优化工作，开通定制公交线路，保障辖区群众公共交通出行，提升满意度；完成辖区内水路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检查，指导企业达到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要求；组织开展水路运输事故应急处置演练，提高参与演练人员覆盖率，提升企业及相关人员应急响应速度。提高辖区水路运输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改率，不发生重大及以上安全事故，杜绝非法码头营运现象。建立政企联动的安全监管与应急响应机制，为后续常态化安全保障工作提供支撑；确保窗口工作人员仪容仪表规范，展现窗口良好的精神面貌。
年度绩效目标1	加大市容环境整治力度，提高工作效率，提高群众满意度；降低交通事故风险，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做好辖区公共交通服务优化工作，完成辖区内水路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检查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leq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违法“三乱”行为人进行电话确认	$\geq 3000$ 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燃气三级供应站巡查次数	12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每天专职人员值守督导通平台	每日8点至凌晨12点值守督导通平台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三方巡查出分析报告	$\geq 30$ 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道路运输达标车辆核查数量	$\leq 200$ 台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通过三方巡查提前发现辖区环境卫生问题，督促相关责任单位整改，提高城市管理工作效率	$\geq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实施计划贯穿全年，确保项目按计划顺利的开展	全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大市容环境整治力度，提高城市管理工作效率，减少城市管理问题负面清单	$\geq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geq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对违法“三乱”行为人进行电话确认	不少于2900件	≥3000次	≥3000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燃气三级供应站巡查次数	月/次	12次	12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每天专职人员值守督导通平台	每日8点至凌晨12点值守督导通平台	每日8点至凌晨12点值守督导通平台	每日8点至凌晨12点值守督导通平台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三方巡查出分析报告	30次报告	≥30次	≥30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道路运输达标车辆核查数量	/	/	≤200台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通过三方巡查提前发现辖区环境卫生问题，督促相关责任单位整改，提高城市管理工作效率	/	≥90%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实施计划贯穿全年，确保项目按计划顺利的开展	全年	全年	全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大市容环境整治力度，提高城市管理工作效率，减少城市管理问题负面清单	/	≥90%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1-2

#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管执法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4051T00000014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联系电话	87678674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1. 完成市查违处下达的绩效目标； 2. 完成市查违处下达的各项督办、投诉以及各类专项工作； 3. 组织协调街道拆违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临时人员伙食费；2.印刷费；3.办公用品耗材费；4.打印纸；5.加班误餐费；6.电话费；7.维修费			
项目总预算	6.35	项目当年预算	6.3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预算6.4万元，2025年10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6年删减无人机保险和相关配件经费预算。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6.35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3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6.3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6.35		
	1.临时人员伙食费	1.32		
	2.印刷费	1.5		
	3.办公用品耗材费	1.23		
	4.打印纸	0.2		
	5.加班误餐费	1		
	6.电话费	0.1		
	7.维修费	1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复印纸	1	0.2		
印刷服务	1	1.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做好查违控违各项工作，拆除历史存量违法建筑，完成市级下达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1	完成2026年拆违绩效目标，做好查违控违各项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类投诉件查处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对辖区内住宅小区的违法建设进行巡查管控	每周不少于1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查处区内各类违法建设，提升社会满意度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各类投诉件查处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对辖区内住宅小区的违法建设进行巡查管控	/	每周不少于1次	每周不少于1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查处区内各类违法建设，提升社会满意度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表 11-3**

#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政设施景观管理	项目代码	42011124051T000000111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关市政景观科
项目负责人	刘江	联系电话	87109977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6年	终止年度	2026年
项目申请理由	提升洪山区城市景观以及路面环境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维护洪山区景观亮化、做好节日期间氛围营造工作； 2. 完成全年接管道路检测，提升路面环境； 3. 做好占道挖掘施工项目的路面恢复工作；		
项目总预算	510	项目当年预算	51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预算691.64万元，2025年预算510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增加占道挖掘恢复项目工程费用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51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1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1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510	
	1. 春节灯笼悬挂	115	
	2. 十一国旗悬挂	70	
	3. 景观亮化维修维护管理以及广告招牌安全检测和整治	120	
	4. 亮化电费	20	
	5. 景观亮化网络运营	50	
	6. 占道挖掘修复费	28	
	7. 路名牌、休闲长椅维护	10	
	8. 军运会景观亮化项目接管检测费	35,442	
	9. 接管道路检测费	60	
	10. 门招小程序运维费	1,558	

###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C13040000-市容管理服务	1	115
C13040000-市容管理服务	1	70
C13040000-市容管理服务	1	120
C17010200-网络接入服务	1	50
C19990000-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1	35,442
C19990000-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1	60
C16070000-运行维护服务	1	1,558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提升洪山区城市景观以及路面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1	提升洪山区城市景观以及路面环境；维护洪山区景观亮化、做好节日期间氛围营造工作。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观亮化在线率	≥98%	计划标准	
			占道挖掘恢复项目工程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景观灯保持完好率	≥95%	计划标准	
			占道挖掘恢复工程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国旗和灯笼按悬挂规范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亮化灯具损坏修复及时率	≥97%	计划标准	
			巡查发现国旗和灯笼悬挂问题及时修复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道路安全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营造节日氛围，提升城市形象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景观亮化在线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占道挖掘恢复项目工程完成率	/	/	100%	计划标准	
			景观灯保持完好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国旗和灯笼按悬挂规范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亮化灯具损坏修复及时率	97%	97%	≥97%	计划标准	
			巡查发现国旗和灯笼悬挂问题及时修复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安全水平	/	/	提升	计划标准	
			营造节日氛围，提升城市形象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1-4

#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园林绿化养护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5051T00000001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关绿化管理科
项目负责人	刘旭	联系电话	17786143803
项目属性	一般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根据每年《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绿化工作方案的通知》及《单位年绩效管理目标》。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负责检查指导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对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和道路绿地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对附属绿地养护工作进行技术指导。指导植物修剪、水肥管理、病虫害防治等养护工作负责区城市公园的管理，全力保护城市绿化成果。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对洪山区建成区内道路及公园实施全覆盖的养护管理，有效应对大旱、大涝以及低温雨雪等极端天气，有力保护全区绿化成果，提升绿化养护管理水平，推进精细化管理的实现。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洪山区辖区内纳入园林绿化管养范围内道路、公园、游园、背街小巷等绿地的养护管理支出。		
项目总预算	3367	项目当年预算	336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度：3752.63万元；2025年度：3675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厉行节约，减少部分项目经费开支。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3367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67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36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367	
	1. 园林绿化养护（道路+公园）	2201.6	
	2. 全区老旧小区兜底养护	55	
	3. 公园安保	200	
	4. 数字平台维护	5	
	5. 设施维保	111.4	
	6. 应急抢险	140	
	7. 公众责任险	11	
	8. 摆花	130	
	9. 绿色服务进社区	10	
	10. 滴灌维修	50	
	11. 毛坦公园	74	
	12. 苗木更新	150	
	13. 行道树日常修剪	66	
14. 公园公厕维护	75		
15. 农药和肥料	88		

###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1. 园林绿化养护（道路+公园）	1	3367
2. 全区老旧小区兜底养护	1	2201.6
3. 公园安保	1	55
4. 应急抢险	1	140
5. 苗木更新	1	150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系列讲话精神，牢固树立“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理念，以创建生态园林城市和国际湿地城市为目标，以“精细化管理”为主线，创新理念、强化管理手段，切实加强绿化养护工作，提高绿化养护和管理事业发展的整体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1	遵循政府购买服务相关规定和流程，规范服务验收和考核过程，加强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全过程监管，促进园林养护精细化工作。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级道路养护单价 ≤14.8元/m <sup>2</sup> ·年	计划标准
			道路绿化养护面积 ≥682.5万平米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公园养护管理面积 ≥165.27万平米	计划标准	
			行道树养护数量 ≥8万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问题整改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道路绿化养护考核评分 月平均分≥90分	计划标准	
			道路绿化养护考核单项排名 中心城区排名≤8	计划标准	
			公园绿化养护考核单项排名 中心城区排名≤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城市绿化成果，增强市民绿化体验感	有效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级道路养护单价	≤14.8元/㎡·年	≤14.8元/㎡·年	≤14.8元/㎡·年	计划标准
			道路绿化养护面积	≥574.98万平米	≥591.83万平米	≥682.5万平米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公园养护管理面积	≥163.38万平米	≥165.27万平米	≥165.27万平米	计划标准
			行道树养护数量	≥6.52万株	≥7万株	≥8万株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问题整改合格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道路绿化养护考核评分	月平均分≥90分	月平均分≥90分	月平均分≥90分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道路绿化养护考核单项排名	中心城区排名≤7	中心城区排名≤8	中心城区排名≤8	计划标准
			公园绿化养护考核单项排名	中心城区排名≤7	中心城区排名≤8	中心城区排名≤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城市绿化成果，增强市民绿化体验感	有效	有效	有效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表 11-5

#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洪山区湖泊“三线一路”保护规划绿线修编	项目代码	42011126051T0000001 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规建科
项目负责人	林涛	联系电话	13507171689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市水务局 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 市园林和林业局关于印发《全市湖泊“三线一路”保护规划修编工作方案》的通知</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1）参与编制全区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绿地系统详细规划和植物多样性保护规划；研究制定全区园林绿化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p> <p>（2）负责全区城市园林绿化工程质量的监督管理，参与竣工验收。配合建设主管部门审核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和道路绿地等园林绿化工程项目的设计方案。组织协调区级园林绿化相关重大建设项目的实施。</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科学统筹衔接湖泊“三线一路”保护规划与城市其他规划，兼顾湖治保护与城市建设发展，将修编成果及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进一步提升《规划》引领指导效能。</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完成野芷湖、杨春湖湖泊绿线修编。</p>		
项目总预算	18.8	项目当年预算	18.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前两年未安排预算。</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完成杨春湖、野芷湖绿线修编。</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18.8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8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8.8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8.8	
	1.野芷湖、杨春湖湖泊绿线修编	18.8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完成杨春湖、野芷湖绿线修编，将修编成果及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进一步提升《规划》引领指导效能。				
年度绩效目标1	完成杨春湖、野芷湖绿线实施评估与绿线划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湖泊修编数量	2个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新增绿地面积	2公顷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年固碳量增加	100吨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修编成果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修编完成及时性	2026年完成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绿化覆盖率提升	小幅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前年 / 上年 / 预计当年实现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湖泊修编数量	/ / 2个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新增绿地面积	/ / 2公顷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年固碳量增加	/ / 100吨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修编成果合格率	/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修编完成及时性	/ / 2026年完成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绿化覆盖率提升	/ / 小幅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 / 95%	计划标准

表 11-6

#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餐厨垃圾收运		项目代码	42011124051T00000001 2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关环卫科
项目负责人	张颉		联系电话	87109897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为深入贯彻执行《武汉市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武汉市人民政府令第238号）《武汉市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管理实施细则》，确保我区餐厨废弃物应收尽收并统一送至市城管委指定生活垃圾处理厂，防止餐厨废弃物进入食品链，确保全区居民舌尖上的安全。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全区餐厨废弃物的收集、运输处置及安全监管； 2. 完成其他市城管委有关餐厨废弃物收运及监管的工作任务；			
项目总预算	855.86	项目当年预算	855.8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预算为758.56万元，2025年预算为570万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厉行节约，减少经费开支。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855.86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55.86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855.8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855.86		
	1. 餐厨垃圾收运作业	810		
	2. 餐厨垃圾收运监管	35.86		
	3. 维护湿垃圾就地处理设施服务	10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餐厨废弃物收运	1	810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辖区范围内餐厨废弃物全部得到无害化处置，无违规事件发生
年度绩效目标1	辖区范围内餐厨废弃物签约收运率达到95%以上，完成市城管委下达相关任务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餐厨废弃物签约收运覆盖率	≥95%	计划标准
			日均收运量	≥110吨/天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置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餐厨收运工作完成及时性	≥一次/天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舌尖上的安全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餐厨废弃物签约收运覆盖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日均收运量	≥110吨/天	≥110吨/天	≥110吨/天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餐厨收运工作完成及时性	≥一次/天	≥一次/天	≥一次/天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舌尖上的安全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表 11-7

#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道路清扫保洁	项目代码	42011124051T00000 0125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关环卫科
项目负责人	张颉	联系电话	87109897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主要依据《湖北省城市环境卫生工作费用定额》、市城管委相关文件精神。城市道路清扫保洁是城市基础性公益事业，对于保障人民身体健康、提升城市良好形象非常必要。以上项目为常年支出性项目，具有一贯性特征。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1. 全区环卫作业市场化主次干道清扫保洁；2. 垃圾转运站日常运维费用；3. 环卫工人意外伤害险、慰问等福利的支出；		
项目总预算	7928.43	项目当年预算	7928.4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预算为9798.885万元，2025年预算为9970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本年度存在新增保洁面积。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7928.4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928.43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7928.4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7928.43	
	1. 道路清洗用水费用	342	
	2. 城市道路清扫保洁服务经费	7586.43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环卫作业市场化道路清扫保洁	1	5990.26	
垃圾转运站运维费	1	1477.89	
北斗系统监管费用	1	21	
环卫人工保洁监管平台维护费用	1	3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完成全局101条、清扫保洁总面积为827万平方米主次干道的清扫保洁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1	完成全局101条、清扫保洁总面积为827万平方米主次干道的清扫保洁、生活垃圾收运工作，主次干道环卫质量进一步提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道路面积（万平方米）	约827万平方米	计划标准
			每日道路清扫次数	每日凌晨1次大扫和日间长效保洁	计划标准
			垃圾日产日清	垃圾日产日清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各类环卫督办件办结率	100%	计划标准
			每日道路清洗次数	车行道清洗（洒水）每日不少于3次、人行道清洗每周不少于3次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每日城市家具清洗次数	1次/日	计划标准
			垃圾日产日清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主次干道清扫保洁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清扫保洁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改善辖区人居环境	改善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无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无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道路“六无”、“四净”、“二少”	较好	计划标准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每日道路清扫次数	每日凌晨1次大扫和日间长效保洁	每日凌晨1次大扫和日间长效保洁	每日凌晨1次大扫和日间长效保洁	计划标准	
			清扫道路面积(万m <sup>2</sup> )	819.16万平方米	827万平方米	预计827万平方米	计划标准	
			各类环卫督办件办结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垃圾日产日清	垃圾日产日清	垃圾日产日清	垃圾日产日清	计划标准	
			每日道路清洗次数	车行道清洗(洒水)每≥3次/日、人行道清洗≥3次/周	车行道清洗(洒水)每≥3次/日、人行道清洗≥3次/周	车行道清洗(洒水)每≥3次/日、人行道清洗≥3次/周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每日城市家具清洗次数	1次/日	1次/日	1次/日	计划标准	
			垃圾日产日清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主次干道清扫保洁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道路清扫保洁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辖区人居环境	改善	改善	改善	计划标准	
			无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无	无	无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道路“六无”、“四净”、“二少”	较好	较好	较好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1-8

#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镇垃圾处置	项目代码	42011124051T00000012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关环卫科
项目负责人	张颉	联系电话	87109897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市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生活垃圾处理工作机制的通知》（武政办〔2019〕9号）、《市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武汉市建立生活垃圾处置市区共担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15〕144号）及市城管执法委、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生活垃圾处置生态补偿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武城管〔2020〕22号）、《武汉市生活垃圾处置生态补偿金指标部分资金使用意见》（武城管〔2021〕17号文件精神，每月需根据全区实际垃圾处理量上缴市财政局、各垃圾处理场生活垃圾处置费用。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向各垃圾处理场缴纳生活垃圾处置费用；</li> <li>2. 城镇垃圾处置手续费；</li> </ol>		
项目总预算	3548.5	项目当年预算	3548.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预算为4100万元，2025年预算为6218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节约经费开支。</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3548.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48.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548.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548.5	
	1. 生活垃圾处理费	3428.5	
	2. 城镇垃圾处置手续费	80	
	3. 有害垃圾收运处体系建设	40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按期缴纳生活垃圾处理费，辖区内生活垃圾收运及时，不积存不暴露							
年度绩效目标1	按期缴纳生活垃圾处理费，辖区内生活垃圾收运及时，不积存不暴露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收运率	收运覆盖率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按期缴纳生活垃圾处理费	按时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为辖区居民提供一个干净整洁的市容环境	达到	计划标准			
			生活垃圾全部实行无害化处置，对自然环境零污染	持续保持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年度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收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垃圾清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处置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为辖区居民提供一个干净整洁的市容环境	达到	达到	达到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生活垃圾全部实行无害化处置，对自然环境零污染	持续保持	持续保持	持续保持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表 11-9

##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6 年收支总预算 18705.8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6226.43 万元，下降 24.9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18705.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18705.85 万元，占 100%。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18705.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98.88 万元，占 6.41%；项目支出 17506.97 万元，占 93.59%。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705.8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8705.85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7.8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8422.4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6.06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8705.85万元，其中：本年预算18705.85万元，与2025年相比减少6226.43万元，下降24.97%，主要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上年结转0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1198.88万元，占6.41%，其中人员经费953.12万元、公用经费245.76万元；项目经费17506.97万元，占93.59%。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2.77万元，和2025年相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医疗（项）76.80万元，比2025年增加17.87万元，增加30.32%，主要是1.按当年社保实际缴纳基数计算得出；2.社保保基数每年会调增。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67.80万元，比2025年增加35.76万元，增长111.61%，主要是：1.按当年医保实际缴纳基数计算得出；2.医保保基数每年会调增。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915.45万元，比2025年减少290.37万元，减少24.08%，主要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70.31万元，比2025年减少429.69万元，

减少 85.94%，主要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6.35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3.65 万元，减少 36.5%，主要是：本年度查违办取消部分项目申报，导致金额减少。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421.04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39.18 万元，减少 8.51%，主要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510 万元，和 2025 年相同。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16480.47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5743 万元，减少 25.84%，主要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18.8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18.8 万元，主要是：该项目为本年新增项目。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76.5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18.8 万元，主要是：该项目为本年新增项目。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15.1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0.2 万元，主要是：提租补贴每年会根据上年工资收入调增。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5.01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4.12 万元，主要是：该项目为系统计算得出，据实申报。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98.88万元，其中：

1. 人员经费953.12万元，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890.12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157.14万元、津贴补贴166.27万元、奖金335.8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76.80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1.76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6.04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0.30万元、住房公积金76.05万元。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2.93万元，主要用于医疗费补助62.93万元。

2. 公用经费245.76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9.60万元、印刷费4万元、邮电费0.8万元、物业管理费125.23万元、差旅费1万元、维修（护）费4万元、委托业务费7.45万元、工会经费12.1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56.25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2026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2026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2026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项目支出 17506.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17506.97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市政设施景观管理 510 万元，主要用于市政道路维修、景观亮化等项目。

2. 城市综合管理 421.04 万元，主要用于市容秩序维护、交通运输支出等项目。

3. 城镇垃圾处置费 4329.18 万元，主要用于将每日产生的垃圾集中进行无害化处理。

4. 道路清扫保洁 7928.43 万元，主要用于环卫市场化项目，以及环卫工人慰问等项目。

5. 餐厨垃圾收运 855.86 万元，主要用于将每日产生的餐厨垃圾收集运输至指定的垃圾处理厂。

6. 城管日常管理 70.31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行政支出、报刊订阅、法律服务等。

7. 城管执法经费 6.35 万元，主要用于查违办日常办公支出。

8. 园林绿化养护经费 3367 万元，主要用于辖区内道路及公园绿化资源养护。

9. 洪山区湖泊“三线一路”保护规划绿线修编 18.80 万元，主要用于湖泊绿线修编费用。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 248.30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2.54 万元，降低 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2606.12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2426.78 万元，降低 16.1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其中：货物类 6.2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12599.92 万元。

##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6047.66 万元。其中：公共服务 5704.66 万元，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343 万元。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6 年，单位预算项目支出 17506.97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 9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5 年单位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费、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二)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支出。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

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房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